

風采

A full-page photograph of a beach at sunset. The sun is low on the horizon, creating a bright, hazy glow. The water is calm, reflecting the golden light of the sun. In the foreground, a person is silhouetted against the bright background, standing in the shallow water and holding a long, thin pole or stick. The person's shadow is cast on the sand. The overall mood is peaceful and contemplative.

4 1980

千点出 贝意魁《采风》报站伏青



↓沿此线折

5 1 0 0 4 0 广州市大沙头 广东人民出版社

邮资付

《 风 采 》 编 辑 部

↓沿此线折 在两线之间涂浆糊粘好

请别忘了填上您的：

姓名 _____ 年龄 _____ 性别 _____

职业 _____ 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捕捉 [澳门]康 三 摄

金黄的光点与灿烂的色调,使整个画面充满蓬勃的生意。

这帧作品,获得澳门摄影学会第十届摄影比赛彩色照片组银章奖。本刊征得作者同意,在用作封面时作了一些剪裁。

人 物 志

- 3 天文学者李青来 徐 续
5 博格:网球之王 陈 颖

故事·传说

- 7 壮年苦学未为晚 元 人
8 李文固三气脏官 松 庵
11 文征明为假画题款 徐汉华
12 说“龙” 朱建成
13 刘永福的爱犬 沙希姐
14 漫话南海诸岛 陈史坚
16 暖!我一时忘忆“龙崆”了 王 斌
17 门外谈“雀牌” 陈绍锦
18 青海湖趣闻 孙明远

艺术欣赏

- 19 匠心独运的秦堤石刻 何开粹
20 林君选的鸡毫书法 周宇安
22 羊城篆刻新人新作
——小谈卢炜圻的五方石印 蔡国颂
23 程十发《周勃仗剑图》 迟 轲
24 略谈广东音乐 乔 飞
25 粤剧《选女婿》速写 林 埔
26 幽默·幽默画 陈树斌
30 外国幽默画

海 外 见 闻

- 32 海外城市面面观 李 原
34 罗马揽胜 思 坚
35 荷兰风车叶的奥妙(黄甫)
36 美国人和语言(韦初) 克劳塞维茨和拳师
(缪浩然) “沙皇”一词的由来(拓拔珪)
40 自食其果(宏山) 世界各地(颖)
37 唐人街纪事 石 钦
41 旅英华侨知多少? 罗海雷
42 荷兰归客一夕谈 方 齐

博 物 志

- 44 榕家昆仲惠人深 肖 嘉
45 树生桥奇趣 黎尔宽

- 46 鸽子趣闻录刘汉太
48 遮天蔽日的漂泊鸠小 明
49 珍兽的皮毛和天然保护色程 皓

科技拾翠

- 57 漫谈假彩色摄影李志昭
50 广州会再遭水淹吗?李 克

体育·健康

- 52 自发《五禽戏》动功梁士丰
56 肤轻松软膏的利和害赵永铿

摄影艺术

- 58 香港摄影家区惠的花卉摄影陈 村
59 花卉摄影浅谈.....〔香港〕区 惠

棋艺·扑克

- 60 大师在第九步失利.....
——记一局艰巨的人机对弈.....周振文
63 兵不厌诈.....柳 南
64 话说围棋.....陈 瑜
10 日本“动脑筋”游戏

食在广州

- 66 <食在广州>序吴有恒
67 欣赏和赞赏曾 炜
68 博采众长自成一格钟征祥
69 鼎湖上素 70 透明马蹄糕
70 开平腐乳.....梁汝森

集 邮

- 71 政权更迭的历史见证吴春魁
72 集邮长知识宋知新

生活艺术

- 74 小谈现代室内设计张向阳

画 页

- 封 面: 捕捉.....〔澳门〕康 三
封 二: 花卉.....〔香港〕区 惠
封 三: 珠江三角洲(假彩色摄影)
彩页一: 霜叶红于二月花林 壖
彩页二、三: 几种现代室内设计
彩页四: 周勃仗剑图程十发
封面题字苏 华



风 采

1980年第4期

*

广东省期刊(丛刊)登记证第16号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风采》编辑部编辑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七二一五工厂印封面彩页

787×1092毫米16开本 5印张 120,000字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16,000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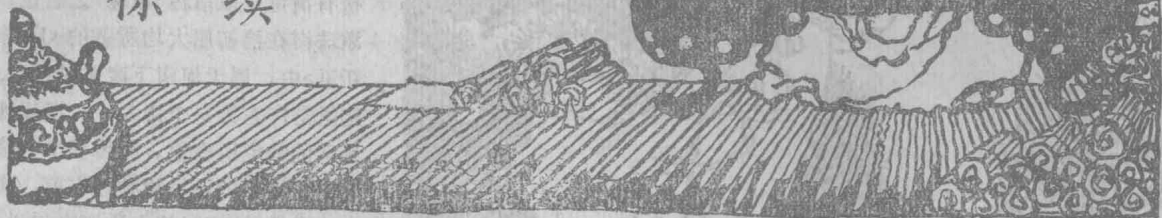
书号 7111·1030 定价 0.54元

+++++

本社邮购科接受邮购(五本以内
挂号费0.12元)

天文学者李青来

徐续



广州老城靠近越秀山南麓那边，很早以前就有一座龙王庙。清嘉庆二十四年（公元1819年）的一个夏夜，有几个读书人在庭院纳凉，龙王庙管香油的老司祝也在一旁闲坐。读书人当中讲话最多的是操江西赣州口音的黄一桂，他从天南地北说到日月星辰，不时将手中驱赶蚊蚋的葵扇倒过来指点着头顶的星空，什么是参、商二星，何谓黄道、赤道，滔滔不绝，语气间颇有自炫的意味。在座的人大都随和地赞赏秀才的渊博，只有老司祝一直默不作声，甚至当大家的情绪高涨时，他反而轻轻哂笑。黄秀才想：这老道凭什么敢轻蔑人？即用说话去撩拨司祝说：“我们都是信口开河，未免见笑，道长见识多，为什么不指教指教？”在黄秀才再三催促下，老司祝才委婉地指出了黄秀才先前在哪些方面说错了。道人一经开腔，随之纵谈天体运行的规律，旁征博引、融会贯通了中、西天文学理，真的是口若悬河，有许多是黄秀才闻所未闻的。

黄一桂这次从江西到广州，探望他的中表卢西津运使，因喜欢龙王庙幽静，借了一间房子暂住。庙里那个面目清秀、身长似鹤的老司祝，一向没有引起他的注意。但经过这一夜长谈之后，他对老司祝简

直诧为异人。

那时，两广总督阮元在广州设立了志局，着手编修《广东通志》。一天，他的僚友卢西津运使关心地问及修志工作的进展，阮元说：“还好，各门的人才大致都有了，就只星象方面还找不到编修的人选。”他在说话间引起感慨道：“岭南也可说人杰地灵了，偏没有精于天文的，这为什么？”卢西津运使呵呵大笑道：“‘千里马常有，伯乐不常有’，这话真是不假。”阮元知他话中有因，惊愕道：“老兄说我不是相马的伯乐吗？”卢运使说：“散表亲黄一桂谈起，龙王庙的老司祝精通天文学理，是个异人，可惜到了晚年还没遇上伯乐呢！”

通过卢西津运使的推荐，龙王庙的老司祝做了两广总督的座上客。老司祝李明澈，字大纲，又字飞云，号青来，是个七十一岁的穷道人。他抱着自己的手稿《圆天图说》来谒见这一位两广的最高行政长官。阮元留心翻阅他的手稿，看见对星象的解说竟然非常详审，用西法绘制的图样又是十分精致，这个老道人真使他惬意。他想：确实是个人才，尤其难得的竟是个道人。隋、唐时代不是没有知名的道家，但多是以诗文知名于世，通晓天象的寥寥可数，千多年来，真是声沉

影寂，要数就要数到这个老道人了！老道人近在广州，自己一向不知道，要不是卢运使慧眼识人，也不免老死在龙王庙而湮没无闻呢！阮元认真倾听了李青来治学的经历。

李青来祖籍江苏松江，祖父早年南游广东，即在广州定居。李青来出生于清乾隆十四年（公元1749年），十二岁即出家做道士。他修的是龙门宗，创始人元朝的邱处机。邱为栖霞人，字通密，号长春子，曾在龙门山潜修，因此他这一派称为龙门。年青的李青来有自己的抱负，他想认真学点道术，但又鄙薄符箓之类的欺世的东西。罗浮山是道家的圣地，晋代的名师抱朴子曾在山中炼丹，也许罗浮山在当代还有高人隐居吧？李青来一肩行李，遍访罗浮冲虚观、黄龙观、白鹤观和酆醴观，呼吸过飞云顶的磅礴大气，登眺了罗浮四百三十二峰，最后失望地回到广州，因为他觉得山上的道人们没哪一个有真才实学的。他继续求师，攀越梅岭，出江西，专诚拜访龙虎山的天师张真人，但得到的是第二次失望。为了生活，他在广州学写西洋画。因为绘画的关系，又自修了绘图的技术。替人绘图也获得一些收入，于是拿钱搜购道家典籍和天文历法的中西著述，悉心研究。等到没有钱的时



候，又动笔写画和制图。一次，有个官员购求洋画做贡品，正在罗致长于绘写洋画的人。有人推荐李青来，那个官员看过他的作品，很是合意，即由贡使带他到北京。李青来当时不过以洋画为谋生技能，而醉心的还是天文学。他在广州苦于得不到良师指点，对于天体的运行有许多疑难没法解决，这次到了京城，正好给他以求师的机会。他跑去钦天监拜监正为师，苦心研习。自此，他对天文、历法、占候、推步（考测天象）的学理日益精进。李青来辛勤治学大半生，到学有所成的时候年纪已经老了。他回广州后，曾一度居住在白云山，因为所学没有用途，只好在龙王庙当个司祝。

阮元决定延揽李青来参加《广东通志》编修工作，委托他分纂《舆地略》，测定广东日晷度数的高低，朦影的阔狭，图示北极出地的度数，绘列南极的星象，这些都是旧

志所缺少的。省志的编修人员全为负有时望的名流学者，现在破格地使用了一个老司祝，这件事情使李青来立即跻身于学者的班辈当中，被人刮目相看了。在修志工作中，别的人把绘就的全省各县地图呈给阮元审阅，他看后总是摇头，说道：“绘制地图这工作，非李道士担任不可！”李青来绘制出来的地图，阮元非常满意。现在我们在阮通志上看到的广东各县的地图，就是由李青来负责绘制的。

阮元除了在修志工作上充分发挥李青来的才识之外，还非常珍视李青来的天文研究成果，帮助他刊行《圆天图说》，并亲自写序。

《圆天图说》上、中、下三卷，续篇二卷，刊行后载入了《广东通志·艺文略》。这又是一件破例的事情。因为按照志局的编辑规划，有关广东文献，是要在作者身死后才能列入艺文志的。

《广东通志》在道光二年（公元

1822年）编修完稿，李青来得到了一笔酬金，于道光四年（公元1824年）着手在广州珠江南岸的万松山兴建一座道观——纯阳观。万松山就是现在的漱珠岗，这个名字是李青来改称的。李青来所撰《鼎建纯阳观碑记》说：“漱珠岗者，因漱修省志，寻访万松山到此，见山环水曲，松石清奇，故取称‘漱珠’之名也。”漱珠岗在清初屈大均所著的《广东新语》中，属于河南下渡头村范围。这里是广东第一个诗人——汉议郎杨孚的故宅所在地。相传杨孚曾移河南省洛阳的松柏树种在宅前，隆冬飞雪满树。唐时诗人许浑有句说：“河畔雪飞杨子宅，海边花发越王台”，古时的万松山本因杨孚而成为名迹。李青来建造纯阳观，颇费了一些周折。因为他编修省志的酬金有限，而建筑工程费用较大，无法应付；他的品格硬朗，又不愿意厚着脸皮去求高官帮助，所以一度陷于停工。阮元初时不知道这事，但很关心李青来的生活。他对人说：“李道士不好再在龙王庙司香火了吧。”有人把李青来筹建纯阳观的事告诉他，他吩咐僚属协助李青来募捐，纯阳观才在道光九年（公元1829年）落成。

李青来住上漱珠岗纯阳观，当了开山的大宗师，已是八十一岁高龄。他还以坚韧的毅力，孜孜不倦地研究天象，直至八十四岁去世。他的遗骸原葬在三元里松柏岭，1950年迁葬到漱珠岗麓。

（题图、插图：陈文杰）



博格：网球之王

陈颖 编译

二十三岁的年纪，他已经四次蝉联温布尔登冠军，成为网球运动中一个不朽的人物。他以意志取胜，这一点是我们大家都可以培养起来的。

——乔治·费弗

一个炎热的下午，在举行重要网球比赛的圣地温布尔登，一场享有很高声誉的比赛——草地网球锦标赛的决赛即将举行。大多数世界上最好的选手已经在连日激烈的竞争中被淘汰了。球场中央只剩下两名优胜者，面对面站着。网的这一边是美国的吉米·康纳斯，一个二十四岁的、最有希望获胜的选手；网的另一边是二十一岁的瑞典的博格。赢得三盘的选手，便可获得胜利。

比赛一开始，康纳斯就采取攻势，以6比3的比分赢得第一盘。当他在第二盘中稳步领先的时候，全场一万五千名观众开始感觉到胜利是在美国人这一边了。但博格却赢了第二盘，紧接着又赢了第三盘。这个用束发带把亚麻色的长头发束起来的细高个年青人，象拳击手一样地在场地中央跳跃着，等待着回击每一个球，就象身上有一团神秘的火在燃烧似的。但康纳斯赢了第四盘，把双方的比分拉平到2比2。

博格在拍着大腿，以驱散将近三个小时激烈争夺所带来的疲乏，一马当先，赢得了最后一盘的前四局。可是，康纳斯再次把比分扳回4平。在这一盘决定性的第九局中，康纳斯发球后，博格混合使用旋转的抽球与灵巧的扣球，胜了这一局。仅仅需要再胜一局，就能成为冠军了。不知怎么一来，博格又有了力量，他先取前三分，最后打了一个漂亮的反手击球，赢得了最后一分——也就是赢了整场比赛。人群中欢声雷动，博格自己也兴高采烈地把双手伸向天空。

1977年7月2日的这场比赛，不仅仅是温布尔登的决赛中最精彩的一场，而且也是运动员在运动中所体现出来的最大的毅力、勇气与果敢精神的鼓舞人心的表现。博格已经在前一年夺得了温布尔登冠军，并在1978和1979年再次获得了它，成为当代第一个四次蝉联温布尔登冠军的选手。《观察家报》的罗纳德·阿特金把他称为“四度为王的博格”。在这之前一年，国际网球协会已经承认博格为世界上最好的网球运动员。



无论他在温布尔登的胜利是如何地轰动，如果没有在其他较大的比赛中的节节胜利，那么这个年轻的“超级瑞典人”是不可能获得这称号的。1977年，他赢得了他所参加的二十场比赛中的十三场，取得了79%的比赛场次的胜利。1978年，他赢了二十二场比赛中的十二场，其中包括法国和意大利的盛大的公开锦标赛，并在九十三场比赛中极其漂亮地赢了八十五场。（在这一年的开始与1979年温布尔登决赛之间，他在五十五场比赛中取胜四十九场。）这个非凡的纪录加上这次比赛的胜利，使博格在他生命的第二十三年里成为网球运动中的不朽人物。

在这场高奖金、高压力和令人眼花缭乱的比赛中，在这场运动员仿佛是现代的格斗士一样互相厮杀的比赛中，是什么使博格获得优势呢？

必胜的信念。以体格来说，他有着异常有力的、钢似的肩膀、手臂和手腕，双腿跑动速度惊人。令人惊异的是，他每分钟脉搏跳动只有三十九次。但博格童年时代的教练珀西·罗斯伯格强调了更重要的一点：他有取胜的坚强意志。罗斯伯格解释道：“其他运动员，当他们领先时，就会在一定的比分上停滞下来。而博格却总是要赢得每一个球。”博格的父亲鲁恩补充道：“博格能够成为冠军，是因为他想要成为冠军。”鲁恩·博格，是南特耶（斯德哥尔摩附近的一个工业城市）一家服装店的店员，他自己是一个第一流的乒乓球运动员。博格的活泼的母亲玛格丽莎，也参加业余的径赛项目。当他们唯一的孩子刚刚能够玩家庭游戏、比赛以及投掷运动时，他们就让他参加了，并鼓励他取胜。“我们试图培养博格坚忍不拔的精神”，他的母亲解释道，“不是为了要他赢得锦标赛，很简单，我们只是要使他牢固地树立这样的信念：在一生

中，无论选择了什么，永远都不要放弃。”

这个训言深深地刻在了博格的心里。当他九岁的时候，他父亲给了他一个网球拍。第二天，这个小鬼便开始对着车房的大门打球了——而且天天这么打。在自己想象的“国际锦标赛”中，假如他能把球打到一定数目，他就自己给瑞典授奖。从博格家到最近的网球场，还不到一百米。夏天，他从早上七点到晚上九点都呆在那儿，缠着一些比他大的男孩子跟他打球，并常常战胜他们。

虽然他的球拍只是轻型的，但对于他幼嫩的肌肉来说，却是过于沉重了。他必须用双手才能摆动它。由于缺乏正确的指导，他采用的是打乒乓球和冰球的手腕姿势。网球指导一类的书会说，这是错误的。可是博格不知道，也不在乎。不久，他就向父亲声称，他将会成为冠军。而鲁恩·博格则说，完全没有理由不去试试。

1968年，珀西·罗斯伯格，一位负责训练瑞典最有前途的年轻人的前网球能手，在南特耶地区锦标赛中，注意到了——一个很瘦的十一岁的男孩。这个孩子选择时机显得很奇特，双手握拍的技巧也不熟练，但他却力图要回击每一个球。罗斯伯格立即安排在斯德哥尔摩草地网球总俱乐部里训练博格。旁观者都批评博格打球的特别方式，而罗斯伯格却敏锐地观察到，双手发出去的球形成一种高的、难以应付的弹跳球，很难回击。他决定不去改变这个习惯，只是通过艰苦的工作来改进博格打球的力度和球速。幸好，他有个自觉的学生。“在训练当中”，罗斯伯格回忆道，“博格总是按照每一项建议去做，视若神明。而且总是要求给他多练。我越用力抽球，他就越来劲。”

尽管博格迷于网球，但是他同时还参加了南特耶少年优秀冰球队，并梦想着成为一名国家选手。直到十三岁，他才决定把全部精力都投入网球中去。

博格甚至在成为1972年瑞典国家锦标赛的最年轻的获胜者之前，就象着了迷似的参加了比赛。在1971年的圣诞假期中，他旅行到奥尔奇博尔，在迈阿密和佛罗里达会战。当他作为最年轻的获奖者归来时，他的同学们为他举行了一个小小的庆祝会。“他涨红了脸，还想要偷偷溜走”，他的家庭教师达格·索德林回忆说，“他最讨厌为他而把事情搞得乱哄哄。”

瑞典戴维斯杯球队队长勒纳特·贝格林那时开始负责博格的网球训练。在1973年战胜了象肯·罗斯沃尔和阿瑟·阿希那样优秀的选手后，1975年，博格使瑞典首次获得了戴维斯杯的胜利。接着第二年他就第一次夺得了温布尔登皇冠。

当时博格正处在最激烈的第一流专业网球赛中，在欧洲大陆一天紧接一天地比赛，与坐飞机引起的疲

劳和气候不适应作斗争，奋战在使人精疲力竭的比赛中——有时得在酷热中一直挤上五个小时。然而，虽然日程安排使他耗尽了精力，他还是象着了魔一样地练习。勒纳特·贝格林说道：“对于想做任何事情的任何人来说，博格都是一个极好的榜样——他决定了要干什么，就坚决干到底。”

贝格林很快就成了博格的专职私人教练和旅行的伙伴。他坚持要他的学生在比赛中保持绝对清醒的头脑。他认为，“精神上最微小的分散都会使他失败。”

在博格不断取得胜利时，很明显，珀西·罗斯伯格的关于不改变博格的奇特技巧的决策是明智的。博格的成熟的、似乎是过了头的旋转球已经使他的连续猛烈的击球法形成了一种独特的风格。“他的球从来不会径直朝你打来”，美国球星阿希说，“他剧烈地把球转成一个鸡蛋形的东西，沿着一条椭圆形的轨道，形成一个十分漂亮的高度弹跳球直冲过网。这是非常难以回击的。”双手握拍，重重的旋转球，这已经成为下一代网球运动员的一种模式，然而在网球坛上还没有谁具有博格那样惊人的力量。

但是，博格杰出之处来源于他的意志力。在达到最高水平时，网球运动就变成了智力比赛。一位出色的评论员说道：是博格精神上的力量赢得大部分比赛。博格的精神集中能力使很多运动员羡慕不已。他就象瑞典人所说的“内心冰冷”地赛球。头条新闻的报道者甚至叫他“冰冷的博格”。但博格反驳道：“我也有着和别人一样的感情。有时我觉得眼前的一切仿佛都破碎了，但我控制住自己，因为我怕我会失去集中力。”

其实，博格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年轻人。有些人在球场上以粗野的动作日益破坏了比赛的传统，但博格却为这传统增光。

跟他最接近的人们都赞成这一点。当博格到外国旅行时，他给他中学的体育老师寄回明信片。回来以后，他又去探望一位在车祸中致残的队友。更值得一提的是他跟父母的关系。他经常流露出对他们的感激之情。

他朴素的、安静的生活方式，以及他在球场上钢铁般的集中能力，很可能成为在十年内为广大网球运动员所仿照的一种特征。但，正如博格自己所注意到的那样，一流的网球竞争正在变得日益激烈。“周围有这么多奇异的选手”，他承认，“很自然，他们都想战胜我。”但看来对这种明确的挑战，他精力很旺盛。“我是一个很幸运的人”，他说，“我仍然热爱着网球比赛——尤其是当我赢的时候。”

今年7月，博格在温布尔登连续五届取得冠军。

(题图：阿文)



壮年苦学未为晚

元 人

“苏老泉，二十七，始发奋，读书籍。”这是过去我国民间广泛流传的故事。它说明一个道理：一个人尽管年纪大了，只要勤学苦练，在学问、事业上，仍会有一番成就。因此千万不要自暴自弃，贻误前程。

苏老泉就是苏洵（公元1009—1066年），北宋眉州（今四川眉山县）人。《宋史》说他：“年二十七，始发愤为学，……遂通六经、百家之说，下笔顷刻数千言。”北宋至和、嘉祐年间（公元1054—1063年），他带了儿子苏轼、苏辙，不远数千里从四川来到京师开封。当时翰林学士欧阳修把他的著作二十二篇呈上朝廷，一时竞相传诵仿效。苏洵后来被誉为“唐宋八大家”之一。他的政论文章写得很出色，语言明畅，笔力雄健。

一般来说，年青人欢喜写诗。年纪大了，诗兴也就减弱，很难学得成了。据《旧唐书》说：唐朝有名的诗人高适（公元702—765年），过了五十岁才学习写诗。由于肯下苦功，只有几年光景，他的诗作就脍炙人口。高适是沧州渤海（今河北沧县）人，为人不拘小节，早年极为穷困，有类乞丐，长期在今河南开封、商丘一带过着流浪生活，对劳动人民的疾苦有一定理解。后来他两度出塞，北到辽阳，西至河西，对边塞生活有较深刻的体会。因此他的边塞诗，风格雄放，尤为读者所称颂。例如《燕歌行》中就有这样的名

句：“大漠穷秋塞草腓，孤城落日斗兵稀。身当恩遇常轻敌，力尽关山未解围。……相见白刃血纷纷，死节从来岂顾勋。君不见，沙场征战苦，至今犹忆李将军！”

也许有人认为：文艺创作，主要靠生活经验丰富，再掌握文字技巧，即使年纪老大，也可以写出作品来。要钻研科学技术，基础差，年纪大，就很难钻得进去了。其实不然。要做学问，关键在于学习态度与学习方法。恩格斯在总结十九世纪自然科学重大成就的时候，把能量不灭、细胞学说和达尔文进化论誉为三大发现。在达尔文之前，德国伟大的生物学家拉马克（公元1744—1829年）就第一个提出完整的生物进化理论，成为达尔文进化理论的先驱者，因此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一再提到拉马克。拉马克出身于一个武士家庭，长兄战死沙场，还有两位哥哥也在军队服役，他自己从十七岁起就投身戎旅，在战斗中临危不惧，勇冠群俦。后来因病退役，到银行当一名小职员，业余时间刻苦攻读植物学。1778年他已三十四岁了，出版了《法国植物志》一书这才为人所知。后来又出版了《无脊椎动物的系统》和名著《动物学哲学》等作品，声名更盛。他的成就，完全是在常人意料不到的困境中不断努力获得的。

年纪大，基础差，事务多，能不能研究学问？美国富兰克林的事迹给我们作了答复。大家知道，我们今天能有如此高度的物质文明，电气化的作用是不可忽视的。列宁曾经把共产主义社会概括为苏维埃制度加电气化。电学研究的先驱者富兰克林（公元1706—1790年），他小时在学校只读过两年书，十二岁开始当印刷厂学徒，以后从事写作，成为有世界影响的作家。他以极大的热情投身美国独立运动，并致力于黑人奴隶的解放事业，可说是一位忙人了。1746年，他在波士顿城看到斯宾士博士做一些简单的电学实验，引起了他的惊奇和注意。这时，已经四十岁的富兰克林才开始研究电学。1752年7月，他在雷雨交加的时刻，冒着生命危险，利用风筝去吸取天电。这个实验轰动了世界，在科学史上有重大意义。他认为只要对电的性质有了足够认识，就可以使它为人类服务。对于电的研究，导致他发明了避雷针。此外，他几次横渡大西洋时，还观察了海湾暖流对陆地气候的影响，测量过海流的温度与速度；研究过植物的移植和传染病的防治；另外又发明老年人戴的双焦距眼镜。据说他对于自愧没有学好的数学，也有所贡献。

壮年以后才刻苦攻读，终于有所成就的人不少。曹操在《步出夏门行》中有几句诗：“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一个人研究学问，抱这种态度是最实际的。

（题图：卢延光）

李文固

三气脏官

·松庵·



“清官”的谜底

清代乾隆年间，嘉应州（今梅县）锦洲堡有个李三爷，大名已不可考。此公在江西做了几任知府，平素贪得无厌，刮了大量民脂民膏。他六十岁上即告老归田，带了四堂妻妾，一群奴婢，大摇大摆的回到故里。知道他底细的人窃窃私议：“三爷在外贪赃枉法，每个孽钱拗开都是带血的。”这话风传到三爷耳朵里，最初心里很不好受，随即自我解嘲道：“我这万贯家财，虽不足作孽海之余资，亦可作青山之退路。不然两手空空回来，难道要我喝西北风不成？”想到这里也就释然，顿时心安理得了。



某年的中秋佳节，三爷在家里摆了几围酒席，邀请当地的地主豪绅赏月，当然也招来了好些清客。李文固是个知名狂士，虽然狂得可以，但他刚正不阿，颇赢得人们的敬重。三爷也下了帖子，把他请来，满以为大碗的酒肉可以封住文固的铁口。

三爷坐在正堂的主位，满面春风，捋起马蹄袖子，频频为宾客斟酒。当第一道菜捧上来时，主人朗诵了早就预备好的祝酒词：“承蒙诸位的赏光，老夫从宦卅载，回来两袖清风，一肩明月，没有什么款待乡贤。一壶清酒，几盏粗肴，不成敬意。我初回乡曲，不谙舆情，不周之处，万望诸位多多海涵！”随即有个以吹拍逢迎著称的本家，为了消除日前外间对三爷脏官“流言蜚语”的不良影响，赶忙帮腔说：“三爷一贯廉洁奉公，爱民如子，当当响的‘清官’美名，有口皆碑。今晚我们在月明之夜，共赏高洁的清晖，实在难得。来！来！我们为李清官的高风亮节痛饮一杯！”接着许多宾客群起伫立，于是“清官”之名，此响彼应。文固见状，心里嘀咕道：“既要当婊子，又要竖牌坊，世上竟有此下流事。”一阵恶心，几乎把咽下的酒都呕了出来。

阿谀奉承的话讲尽，最后一道菜也吃完了，宾客纷纷离座，散落在南北两厢。他们有的在剥水果，有的在品茗茶，既然是中秋佳节，自然还安排了酒后的余兴。于是吟诗、作对、猜谜，不亦乐乎。在两厢游廊的庭柱，牵了一道绛红的小绳，人们把写好的诗词、谜联挂在那里。晚秋的过堂风中，文固写的一副谜联赫然出现在众客的眼前：

口水流淌，见钱眼光擒青；
宝盖高悬，下面两张血口。

（打席间奉献美名两字）

人们逐渐围拢上来。究竟谜底是什么两个字呢？

大家侧着脑袋，在费神推敲。突然一位清客悟到这谜底明确无误是“清官”两字时，冲口而出说：“文固兄！亏你这个鬼才想得出来，这副谜联对仗虽不算工整，但‘清官’两字却给你射得狗血淋漓了！”

刚才替三爷戴上“清官”桂冠的清客马上抗辩，带着恐吓口吻说：“文固一贯不满朝政，看得出来，射的分明是‘清官’两字。文固！你好大的狗胆，金圣叹胡吟：‘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尚且遭到腰斩，你诋谤‘清官’，难道不怕凌迟？”接着另一宾客出来辩解道：“席间奉献‘清官’美名的正是老兄，言犹在耳，为什么扯到‘清官’上面去了？君子固本，不要横生枝节嘛！”这话刚一落音，引起了哄堂大笑。

三爷坐在南厅，默不作声，侧耳静听。当他弄明白了究竟是什么一回事时，好象当胸吃了一拳，但一时又不好发作，终于借着醉意，隐入书房，颓然躺在贵妃床上。直到想起三十年来“笑骂由他笑骂，好官我自为之”的处世箴言，他才算是安了心。

寿诞征文

弹指一挥，已近三爷的生日了。当地的缙绅在一班帮闲们激劝下，终于决定为三爷征集祝嘏诗文，以昭郑重。而对喜怒笑骂、玩世不恭的李文固要不要征文发帖，引起了一番争论。一派认为：那年中秋之夜，文固对李清官狂悖傲慢的行为，记忆犹新，为了免出洋相，还是避之则吉为妙。一派则认为：冤家宜解不宜结，而今事过境迁，应该留有余地，浪子回头，替三爷寿诞说几句好话，亦足说明三爷恩泽四方，感动冥顽，为此留一美誉，也是一举两得。三爷拈着花白的胡子，思筹片刻，终于摆着自诩“宰相肚里好划船”的豁达风度，欣然赞同后者的劝说。为了确保能收实效，事前特派管家带了两瓶粟酒，一料猪蹄为文固打个招呼。

李府的管家以特使的姿态来到文固家里，转达了三爷对文固的“宠荣”，递过请帖，然后翘起二郎腿，一板一眼的说：“文固兄！清明过后，是三爷的大喜日子，乡中父老要为三爷出祝嘏的诗文集子，他们非常见重老兄，希望你不吝笔墨，写点申贺的诗文，众望所归，幸勿见却。”对这来不速之客的突然来访，文固交谈之下，也就明白八、九分来意了。文固随即说：“小弟不学无术，未谙人情世故，屡忤三爷，内心实感不安。此次复蒙命笔，诚恐未能遂意，倘有不妥之处，

乞转三爷原宥。”管家以为文固已经入彀，得到了他的许诺，登即回到李府复命，三爷知道猪蹄粟酒已经奏效，管家不辱此行，大大夸奖了一番。

转眼到了清明，过两天就是三爷的寿宴日期了。李文固托人将祝嘏的诗文送到李府。这时三爷正呼朋引类在南厅议论《郭子仪祝寿》的戏文，谈到兴处，三爷仿着郭子仪的舞台动作，在庭院踱着方步，已经有点飘飘然了。听到文固的诗文终于送来，高兴之下将信封徐徐打开，一副历经明、清两朝的二臣嘴脸顿时出现眼前：

真的清官？岂是元臣！

乌纱两顶，龟鳖遐龄。

三爷象给蝎子咬了一口，端着的茶杯猛然落在地上。众客围拢上来，个个面面相觑。

后天就是三爷寿宴之期，清客们纷纷表示要马上采取应急的措施。有人主张通知文固避席，免得再生捣乱；有的主张让他来到门前，用秃头扫把拍他出去，让他尝点厉害；甚至连当日的“主请派”也改弦易辙，



慷慨激昂地表示非要狠狠教训文固一顿不可。在议论纷纭中，三爷终于出来讲话了。他以成竹在胸，胜券在握的口吻说：“这小子我请都请不来，万万不能撵他出去。应该让他赴宴。此子信口雌黄，敬酒不吃吃罚酒，我要他赔礼认错，然后当众教训他一顿，让他尝尝老夫的辣姜味道。”“高！高！先礼后兵，还是三爷想得周到。”众客盛赞三爷的明智，敢出与众不同的一招。

“大叉了”全写错

三爷的寿宴终于在爆竹声中开始了。李府张灯结

日本『动脑筋』游戏

这里介绍几则日本的智力测验游戏，在规定时间内最先提出正确答案者为胜。如果你懒动脑筋，翻阅了本期四十七页再去「想」，那就毫无味道了。

高僧神笔（一分半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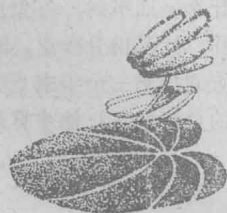
丹下左膳是个武士，飞檐走壁，神乎其技。有个高僧对他讲：「我有一支神笔，只要拿起来画一个圈，任你有多大本事都跳不出我这个圈。」武士不信。结果出尽九牛二虎之力，都跳不出高僧用笔墨画成的圈子。请问这是怎么回事？

荒郊决斗（一分钟）

桔梗锐之介和老对头薄田主膳，约定在荒郊作生死决斗。现场风雨大作，雷电交加，两人不顾一切同时拔出鞘。锐之介突然发现手上是一把竹剑，知道被人偷换了，大吃一惊。就在这电光一闪之中，胜负已决。请问谁生谁死？

未亡人的姐妹（十分钟）

「未亡人」就是寡妇，丈夫死了才有寡妇。一个男子跟他未亡人的姐妹结婚，这有可能吗？在印度就有过。请仔细判断作出解释，但不要想到鬼魂一类的无稽之谈。



彩，宾客如云。下堂中军班的八音，吹弹打唱，热闹异常。在鱼贯而来的宾客中，文固也施施然来了。门前站班的执事见了文固，特地把他引进北厅，沏了一壶细茶，招呼坐定。随即李府管家小步跑到文固跟前，拍拍他的肩膀说：“文固兄！难得你的赏光，三爷非常高兴。前天你送来的诗文三爷过了目，认为措词未免冲动，是否请老兄改写一下？”“两顶高帽，双料恭维，难道三爷还不满意？”文固俏皮地回答。“两顶高帽压得三爷头都晕了，还是请你写首急就章什么的好罢！”管家央求说。文固迟疑片刻，用手向管家一招，引他来到跟前，然后用指甲在茶杯里一蘸，在八仙桌上端端正正写了“大叉了”三个字，说：“写这三个字总该满意了吧！”管家看了，不禁为之一怔，脱口而出说：“三爷前世与你有什么冤仇？为什么你死牛老不转颈？”管家好象怕泄漏什么天机，随即将茶蘸的字迹用袖子拭去，马上跑去禀告主子。

宾客在中军班鼓乐声中就坐，嘉应州驰名的的大菜鱼翅、燕窝、海参、鲛鱼丸纷纷捧了上来。酒过数巡，三爷起身逐回敬酒。到了北厅那台，欣然通饮了一杯，然后正色对文固说：“好一个‘大叉了’，这三个字回敬你这小子，再恰当不过。你把‘差’字写成‘叉’字，真

是妄读诗书，烂屎不通！你屡试不中，每日游冶浪荡，一味骂街，难怪人家笑你：‘屎坑关刀，闻（文）不能闻，舞（武）不能舞’，你还恬不知耻，到处卖弄斯文，丢尽李家面子，难道你有脸见人？”文固欠身起座，泰然回答：“多蒙三爷指点，我的确写错了。”“错在哪里？”三爷厉声进逼。文固故作赧颜，结结巴巴地回答：“不瞒三爷，岂止写错一字，实在三个字都全写错了。”众客听了这话，纷纷趋前，好象残棋一局，现在转败为胜。有些人眼见文固就要在三爷面前俯首投降，深深地替三爷高兴。有些人看到文固一改以往傲然不屈的常态，觉得突然，深深地替他惋惜。三爷则带着绝处逢生、流刑遇赦的喜悦心情说：“知过能改，善莫大焉。你能承认错处，仍不失为一个智者嘛！”文固清清脆脆，提高嗓门说：“这三个字错就错在‘大’字上面漏写了一画，是夫不成夫；‘叉’字丫棧内多了一滴什么，上面又少了两点，是父不成父；‘了’字中间少了一画，是子不成子。现在当众更正，以免谬种流传。”三爷听了，脑门好象吃了一捧栗雷，一个趔趄，酒杯落在地上。

在一阵骚动声中，文固拨开围住的人群，如越无人之境，昂然步出大门，然后拐过照墙，朝南径回牛形村老家去了。（题图、插图：洪斯文）

文征明为假画题款

· 徐汉华 ·

前不久，去听一个有关古字画鉴别的讲座。主讲者在谈到字画的真伪问题时说：除真品和赝品外，还有一些书画是真假相掺的。比如明代大书画家文征明的有些作品就是如此：落款是文征明亲笔题写的真迹，而画却是出于他人之手的赝品。

我不禁愕然了。文征明是我从小就敬佩的书画家，他别号衡山，人称衡山先生。小时候，老师指导我临他的小楷《离骚》时，就讲了许多他不畏权贵，不求苟进的逸事。据说，有个巡抚俞谏看到他生活清苦，想送给他一些金银，有一次见面指着他身上的蓝衫说：“怎么破旧到这般地步？”文征明佯装不懂，甩着大袖朗声说：“连遭风吹雨打，怎么会不破呢？”俞谏就不敢提起赠金的事。权臣杨一清召入辅政，百官拜会。文征明职位很低，默

然站在众人之后。杨一清看到后急步上前把着他的手说：“衡山，你可知道，我和你父亲是多年的老朋友。”文征明正色敛容说：“我从未听到先父讲起你是他的朋友。”窘得杨一清满脸通红。这样一位不求名利，蔑视权贵的杰出书画家，怎么会与别人通连制作假画呢？

后来查阅《明史》，只看到一句：“门下士赝作者颇多，征明亦不禁。”还是不得要领。最近偶而翻翻明人的笔记，看到了几条有关文衡山的记载，才进一步了解了这位书画家的人品，也明白了他为假画题款的原委。

文征明早年拜他父亲的几个朋友为师，学文于吴宽，学书于李应祜，学画于沈周，又与祝允明、唐寅和徐祯卿等相交往，切磋琢磨，名声日著，并列为“吴中四才子”。辞官以后，长期住在苏州，诗文书画更是名闻于天下。四方来求他诗文书画的人接踵而至，连外国使者经过吴门，也都要朝着他的住处肃然跪拜，以不获见为憾事。文征明的字画在当时，成了比金珠美玉还贵重的艺术珍品。于是，也出现了许多模仿他画风的赝作。王禪登《吴郡丹青志》说：“寸图才出，千临百摹。家藏市售，真赝纵横。”文衡山知道：那些赝品的作者，大多是一些生活贫困的青年画手，他们花了一番苦功，在技艺上都已有了一定的造诣，

但不为人所知，画的画卖不出去，不得已只能学他的风格作假画换钱度日。他对这些有才华的青年后辈是很同情的，总是尽自己的能力帮助他们。所以当有人拿着这些赝品来求他题款时，衡山先生总是坦然地挥毫落款，亲笔题上字句，略无难色。事后也心照不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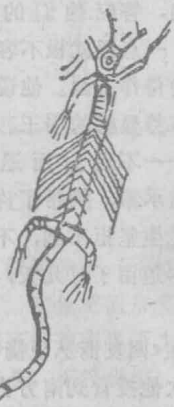
衡山先生精于书画，尤长于鉴别，是当时江南著名的书画鉴定家。苏州的一些书画收藏家，常常将一些字画送到衡山先生处请他鉴定。衡山先生知道这是一些有钱人家想要作价收买的书画，所以即使是赝品，也总是说：“这是真迹。”有人问他为什么这样做，他说：“凡买进书画的，必定是有钱的；凡卖出书画的，必定是贫苦的，有的甚至是一家老少饥肠辘辘，就等着这幅书画卖出，换回米粮来充饥。我一句话，别人的书画卖不成了，老母稚子就要挨饿。为自己一时的名声而使他人全家受困，我怎么忍心呢？”

文衡山为人平和而耿直，里巷中的小民百姓慕他的书画，更重他的人品，往往送一点糕饼来求见先生写几个字，衡山先生总是欣然收纳，答应他们的请求。而富贵人家要得他的一片纸、一点墨就极不容易了。他尤其不肯给王府和宫中的内侍作书画。他说：“这是书画之道所禁止的。”当时声势显赫的周王、徽王等先后送给他金玉宝玩，他都一一不启封而退回去。有一次，唐王差遣了一个亲信承奉，携带了许多黄金到苏州来求衡山作画，衡山先生坚拒不纳，不见来使，也不肯拆开来书。这个承奉逗留了好几天，最后只得无可奈何地带着原物回去。

和文征明同时代的何良俊，在《四友斋丛说摘抄》中记下亲身经历的一件事：有一次他授官到南方去，兵部尚书聂瓚派了一个军官护送他，托他将两封书信带给文衡山、王阳湖，并再三嘱托说：“你这次经过苏州，一定要代我求衡山作一幅画，再请你在上面题一首长歌。拜托拜托。”何良俊到了苏州，先去见文征明，送上聂瓚的书信，谈得十分欢洽，后来说到求画的事，文征明突然变了脸色说：“这个人好没有道理，一向不曾说起要画，如今做了兵部尚书了，便来讨画了。”显得十分不高兴。王阳湖与文衡山关系密切，何良俊接着去见王阳湖时，请他到衡山先生那里去疏通一下。王阳湖连连摇手说：“这位老先生生性就是如此，我不去惹他。”

一个杰出的书画家不仅要技艺高超，更得有好品格。读了文衡山先生的逸事，我就更其明白这一点了。





龙,在我国是家喻户晓、老幼皆知的;在国外,也享有鼎鼎大名。

在人们心目中,龙是一种能走、能飞、能爬、能游的神奇动物,它最早源于我国古代的民间传说。距今二千多年前的西汉时,王符描写的龙是“角如牡鹿,头似骆驼,眼如妖怪,身似蛇。”到了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曰:“龙,鳞虫之长,能幽能明,能细能巨,能短能长,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潜渊。”明朝李时珍的《本草纲目》中,说龙“耳似牛,项似蛇,腹似蜃,鳞似鲤,爪似鹤,掌似虎,背有八十一鳞具九九阳数,口旁有须髯,颌下有明珠,喉下有逆鳞,头上有博山。”据传说,龙种类繁多。《广雅》里说:“有鳞曰蛟龙,有翼曰应龙,有角曰虬龙,无角曰螭龙。”龙成了令人敬畏的圣形象。因而,有所谓“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之说。唐代大学者韩愈,专门写了一篇论龙的《杂说一》:“龙嘘气成云,云固弗灵于龙也。然龙乘是气,茫洋穷乎玄间,薄日月,伏光景,感震电,神变化,水下土,汩陵谷,云亦灵怪矣哉!云,龙之所能使为灵也。若龙之灵,则非云之所能使为灵也。然龙弗得云,无以神其灵矣。失其所依凭,信不可欤。”他表面讲的是龙与云的关系,其实弦外之音,乃是讲封建社会里君主与百姓的依从关系。

古往今来,关于龙的故事,真是多如牛毛,俯拾皆是。《史记·高祖本纪》中载:刘邦之母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遇。是时雷电晦。父太公往视,则见交龙于上,已而有娠,遂产高祖。”所以后来就称皇帝为“真龙”天子,皇帝一高兴,谓

之“龙颜大悦”,一生气,谓之“龙颜大怒”。皇帝穿的是龙袍,坐的是龙椅,睡的是龙床。他住的宫殿中的雕梁画栋,也尽是龙的图案,简直是一个龙的世界。由于皇帝是“真龙”的化身,因而在封建社会,人们对龙就特别崇拜迷信。

《唐宋传奇》中有一篇《柳毅》,后来改编为杂剧《龙女牧羊》(又名《柳毅传书》)。说的是:书生柳毅,考试回来,路经泾阳地方,见一个年轻的妇人牧羊,面容憔悴,十分悲哀。经柳毅一问,原来她是洞庭龙君的小女,下嫁给泾水龙君的儿子,在夫家备受折磨,哭诉无

说“龙”



门。于是柳毅受托,赴洞庭湖告诉了洞庭龙君。洞庭龙君之弟钱塘龙君闻知此事,勃然大怒,便风驰电掣般飞奔泾水,经一番恶战,吃掉了泾水龙君的儿子,救出了龙女。

《三国演义》里的“曹操煮酒论英雄”,也论到了龙。曹操酒至半酣对刘玄德说:“龙能大能小,能升隐,大则兴云吐雾,小则隐身蔽形,升则飞腾于宇宙之间,隐则潜伏于波涛之内。方今春深,龙乘时变化,犹人得志,而纵横四

灵活,作战勇猛,使日寇损兵折将惨重。日本人便一面胁迫清廷命令刘永福缴械投降,一面增加兵力攻击刘永福和高山族义军。卖国的清政府惧于日人威力,断绝了对台湾军民的接济。刘永福粮尽弹绝,只得含泪告别高山族父老。

日本人恨死刘永福,立意趁此时机杀害他。当时,刘永福部队里象他那个长相的人有八、九个,一时难于辨别。日本暗探经过苦心侦察,发现了刘永福与黑虎形影不离的秘密。当刘永福往海边撤退的时候,日本人盯着大黑狗,集中了十几倍兵力猛扑过来。在这危急之际,黑虎突然离开了刘永福,冒着炮火朝另一个方向奔去,很快便把敌人引开了。刘永福回到碇石卫的第三天,受了伤的黑虎在台湾父老的救护下,又随船回到主人的身边。但是,黑虎由于伤势沉重,医治无效,终于死亡。刘永福心情极为沉痛,象对待老朋友一样厚葬了黑虎。刘永福离开碇石卫后,当地父老又给黑虎重立了石碑。

八十多年过去了,上了年纪的碇石人,至今还在给儿孙们讲述当年义犬和刘将军的故事。

(插图:黄西)



海。龙之为物，可比世之英雄。”这一席话抒发了曹操的豪情壮志。所以有本领的人，绰号常称为“龙”；诸葛亮号“卧龙”，《水浒传》中的李俊号称“混江龙”，公孙胜雅号“入云龙”，至于用“龙”作真名的，就更不计其数了。

“叶公好龙”的故事出自汉刘向《新序·杂事》，说的是：叶公子高喜龙爱龙，他在房子的梁、柱、门上雕着龙，墙上画着龙，后来此事广为传播，天上的真龙知道了很受感动，于是它下到叶公家里，龙头从窗口探进去，龙尾拖到客堂里去了。叶公一见真龙，吓得魂飞魄



· 朱建成 ·

散，慌忙外逃。后来人们就利用这个故事来比喻某人表面上爱好某事物，近乎迷信，而实际上并不是真正爱好它，甚至是畏惧它。在我国人民的日常生活中，由于有了“龙”就显得更加丰富多采了，如“跳龙舞”、“赛龙舟”、“穿龙袍”、“跃龙门”等等，真是“龙腾虎跃”，五彩缤纷。

在西方，希腊神话中有Drakon一词，即“龙”的意思，英语中的Dragon则出自希腊语。关于龙的模样，西方也是众说纷纭。古罗马人把龙描绘为一种

有着金睛火眼的地球深处的“居民”。古代巴比伦传说中的龙“生四腿，身披鳞”。北欧神话中的龙“口喷火星，长数只舌头”。而圣经《启示录》中的龙，长有几个头，犹如希腊神话中的九头蛇。至于龙的形象，就远不象在中国那样受人崇拜。西方人大多把龙作为一种无恶不作的恶魔的象征，而基督教把龙视为罪孽和异教的代表物，总之是一种既可恶又可怕的怪物。在基督教艺术中，就有一个圣人乔治，杀死了一条恶龙而救出美丽公主的故事。西方也有人喜欢把龙作为一种威武的标志。希腊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就有希腊联军统帅亚加米农的盾牌上，画着蓝色的三头龙的记载。稍后，斯堪的纳维亚人也常在他们的战舰头部刻着龙。在诺曼底人征服英国以前，英国人作战时的军旗也绘着龙的图案。这些大概是西方人在战场上，借龙的可怕形象，去恐吓敌方的一种心理战术罢。

古今中外，几千年来，人们对龙的印象非常深刻，对龙的形象非常熟悉，至今我国人民还在家具器皿上刻画着龙的图象，而西方人也常以龙名来为新兴的火箭、导弹之类命名。然而，自然界究竟是否存在龙这种东西呢？根据学者们的研究，回答是否定的。生物界并没有龙。虽然远古有恐龙、翼手龙之类的动物，但与我们所说的“龙”是两码事。所谓“龙”只是存在于图腾和传说中，实际上，它是由许多不同图腾和传说融汇成的一种综合体。



刘永福的爱犬

· 沙希妞 ·

广东省陆丰县碣石镇的靠海处，有一块五尺来高的黑色石碑，上刻“义犬冢”几个苍劲宋体字。这是著名民族英雄刘永福掩埋爱犬的所在。刘永福的爱犬名叫“黑虎”。浑身油亮如黑缎，动作敏捷，勇猛如虎，但从不乱咬人，也不乱吠。刘永福在广西当黑旗军首领的时候，黑虎跟随着他奔南逐北，出入沙场。当与官军斗争中，侦察送信，救护伤员，掩护突围，突袭敌人，黑虎屡立战功。一八八五年，法国殖民主义者侵犯安南，深明民族大义的刘永福与守将冯子才合兵一处，在谅山大败法国殖民军。勇猛机智的黑虎也参加了这场著名战役，在激烈的战斗中咬裂了一名殖民军扛旗兵的咽喉。

中法战争之后，刘永福带着黑虎来到广东碣石当总兵官长。中日甲午战争前夕，台湾形势吃紧，刘永福奉命到台湾驻防，黑虎也跟着主人上了任。甲午之战，腐朽的清王朝签订了“马关条约”，把朝鲜、琉球、澎湖和台湾割让给日本，命令刘永福撤去台湾防务。刘永福是一个爱国的民族英雄，毅然联合台湾高山族父老，奋勇抗击登上台湾岛的倭寇。他指挥

漫話南海諸島

·陈史坚·

涨海连天多航迹

“北风航海南风回”(宋王十朋诗),中国人很早就利用季风在南海上航行了。汉武帝时(公元前140—前87年)就开辟了由今广西合浦、广东徐闻,纵贯南海,绕马来半岛到印度的航线。晋高僧法显于397年从陆路到印度取经,414年经耶婆提(爪哇)利用西南季风乘船归国,本预计五十天可到广州,不料遇黑风暴雨,随风漂流,历经三个月,才漂到山东崂山。早在两千年前,南海的航运已开始发展起来了。

南海古称“涨海”。唐张乔诗云,“涨海虽然阔,归帆不觉遥”。后汉杨孚《异物志》说:“涨海崎头,水浅而多磁石”。崎头、磁石都是指珊瑚礁——它们受海浪冲击,在周围形成浪花带,小船靠近时易被波浪卷入,不粉碎也难驶出,有如“磁石”吸引。珊瑚礁静似碧海明珠,动如沸锅汤丸。柔风或狂风,俨然是两个世界。

南海多台风。风向旋转,四面八方俱来,故又称飓风。台风来袭,海翻浪滚。《琼州府志》载:“南溟者,天池也。地极煖,故曰‘炎海’;水恒溢,故曰‘涨海’、‘沸海’。海溢俗呼海翻。飓风起,挟雨而至,海水须臾高溢十余丈,漫屋涂田。即无大雨,海水涨溢田畴。积咸失耕,沿海苦之,故曰‘涨海’。”

炎方涨海,古今不知多少船舶,安全驶过,不留痕迹;或如郑和七下西洋,留传青史。也不知多少船舶遇难沉没,或留骸礁旁。

古今渔捞渗血泪

中国人很早就南海打鱼,捕捉玳瑁。晋裴渊在《广州记》中说:“珊瑚州,在(东莞)县南五百里,昔有人于海中捕鱼,得珊瑚”。在捕鱼中发现了珊瑚群岛。唐宋我国人民已在西沙群岛生活,以打捞鱼螺,捕捉鸟类为生。现在甘泉岛还有唐宋渔民居住遗迹。

北宋朱彧在《萍洲可谈》(1119年)中生动地描述:“舟师识地理,夜则观星,昼则观日,阴晦则观指南针。或以十丈绳钩取海泥嗅之,便知所至……舟人捕鱼,用大钩如臂,缚一鸡鹜为饵,使大鱼吞之,随其行半日方困,稍近之,又半日方可取。忽遇风则弃。或取得大鱼不可食,剖腹求所吞小鱼可食,一腹不下数十枚,枚数十斤”。北宋把指南针运用于航海



上,船舶可到远海,从而在捕捞生产中进一步了解南海诸岛,并统称之为“千里长沙、万里石塘”。有时风凄浪吼,岛礁险恶,后人称之为“鬼哭滩”。

长期以来,在与狂风恶浪的严酷斗争中,我国渔民先辈在岛上立庙祈求保佑平安,这是可以理解的。东沙岛曾有大王庙,西沙、南沙群岛有许多珊瑚小庙,有的叫土地庙,有的叫伏波庙。他们拜马伏波爷、红嘴公、一百零八个兄弟公。传说中的七十二孤魂是下海捕捞过程中死去的先辈渔民,三十六兄弟是同舟共济的台风遇难者,72加36,就是“一百零八个兄弟公”。

我国渔民早就在南海许多岛屿上搭屋垦地,挖井种树。高耸的椰子树,成为海上的活航标。此后,作为“不速之客”的外国人,都看到南海诸岛上住有中国人,没有别国人。英国调查船“莱夫曼”(Rifleman)号于1867年到过南沙群岛,次年报道说:“各岛俱有海南渔民之足迹,以捕取海参介贝为活。颇多常年留居于此,而由海南岛居民每岁遣小舟来此,供给粮食,易取参贝”。海南岛渔民在南威岛等一些岛屿设地窖储藏

海产，或设灶加工海参。他们通常把海龟干、鸟干、白海参、黑海参运回海南岛，而把赤海参、红海参和公螺运到新加坡去贩卖。公螺即是大马蹄螺，又称高濊贝，它的珍珠层是飞机机体喷漆的主要原料。据渔民说，一艘配置四个劳动力的舢板，在双子礁一天可采捞公螺十五、六担。

西沙、南沙、中沙群岛是海南岛渔民捕捞生产的基地，现由海南行政区管辖，行政中心是西沙的永兴岛。《天目斋笔记》（1910年）载：“大东沙岛，在广东汕头正南，向属（陆丰县）碣石镇”。粤东、福建、台湾渔民常到东沙岛（潮汕渔民称它为“月牙岛”）采海人草。由于那里现在有台湾省当局驻军，闽粤渔民的捕捞生产和大陆科研单位的考察工作暂时还有阻碍。台湾渔民常到黄岩岛采捕金口螺，有时运到菲律宾马尼拉去贩卖。南海诸岛生物资源丰富，石油资源估计不少，有待勘探查清。

南溟奇甸浮明珠

明代海南岛名人丘浚（1418—1495年）曾作《南溟奇甸赋》：爰有奇甸，在南溟中，邈舆图之垂尽，绵地脉以潜通……。描述中国舆图的边陲有“南溟奇甸”（即古之长沙、石塘，今之南海诸岛），有“地脉”潜伏着把它们沟通起来。说到“地脉”，早在元朝，汪大渊就曾于1349年写着：“石塘之骨，由潮州而生，逶迤如长蛇，横亘海中……故原其地脉历历可考，一脉至爪哇；一脉至渤泥及古里地闷（今帝汶岛），一脉至西洋，遐昆仑之地”。他朴素地提出“石塘之骨”和“地脉”，把潮州、东沙、中沙、西沙和南沙群岛连接起来，虽不尽然，但也不是毫无根据。现代地质学家已查明南海海底有几条东北至西南的构造脊，把南海诸岛一部分岛礁连接起来。

南海诸岛有如一串串碧海明珠，星罗棋布。形态类型可分环礁、台礁两种。环礁礁盘上有一个水浅的泻湖（礁湖），周围萦绕着白色珊瑚礁环带（礁环），礁环有的没有岛屿；有的发育着珊瑚岛和沙洲，它们外临深海，内濒浅湖。典型的是永乐环礁，边缘有12个岛和1礁。渔民称环礁为“匡”，如称华光礁为大匡，称玉琢礁为二匡，称浪花礁为三匡，称榆亚暗沙为深匡。台礁没有泻湖，中央常发育着岛洲，它们四周都临深海，如中建岛、南威岛、安波沙洲。

礁盘按其高低浮沉，又可分为岛屿、沙洲、暗礁、暗沙和暗滩等五种。高潮时仍露出海面的是珊瑚岛和沙洲，前者一般成陆较久，植被较多。出没高低潮间，潮至则没、潮退则现的是暗礁。低潮时也淹没的是暗沙和暗滩，后者一般面积较大。

更路簿上传岛名

海南岛渔民称岛屿和沙洲为“峙”。如称南威岛为鸟仔峙，称安波沙洲为锅盖峙，称太平岛为黄山马峙。外国人初到太平岛，向我国渔民问岛名，渔民答：“黄山马”（海南音 widuabe），他们听后照译，略走了音，至今外国人称太平岛为 Itu aba。1868 年英国海军部出版的《中国海指南》（China Sea Directory）曾记载：“一个岛，渔民说名叫秤钩（Sin cove），位于南乙（Namyit）南方约30英里”。正是海南渔民称景宏岛为秤钩（Singao），称鸿麻岛为南乙（Namyit）。还有南沙群岛第二大岛中业岛，渔民称为铁峙（海南音 Hitu），外国人也跟着称它为 Thitu I。

海南岛渔民称礁为“铲”。司令礁中央有一个小沙洲，把长形的泻湖一分为二，状如绿色眼镜，故被称为“眼镜铲”。中业岛西北有三小礁，渔民称为铁铲。铁铲西南（旧罗盘丑未方向）的渚碧礁，渔民称为“丑未”（海南音 Siubi），外国人跟着称 Subi Reef。尹庆群礁由四礁组成，渔民称西二礁为大、小龙鼻，称东二礁为大、小铜铳。外国人称它们为伦敦群礁（London Reefs），伦敦音近“铜铳”，并非偶然。

大型的椭圆形的九章群礁，西北侧有景宏岛，东北端有状如牛鞭的九章头。约50年前，一艘英国轮船闯入九章头，发现周围水浅，进退不得，派小艇测深，也找不到出路。幸而见到一艘中国渔船，英国轮船通过翻译大声叫喊：这地方是你们的，你们水路熟悉，带我们出去吧！老马识途，在我国渔船引航之下，这艘英国轮船才幸而脱险。

我国渔民称乐斯暗沙为红草线排，称曾母暗沙为沙排。此外，还为一些水道定名为“门”。永乐群岛聚航岛和晋卿岛之间的水道，被定名为四江门。宣德群岛南沙洲和石岛之间的水道被称为红草门。在南沙群岛，马蹄形的南华礁被称为荷落门。有几条水道进入泻湖的利生礁和美济礁，分别被称为六门和双门。

南海诸岛约有岛屿、沙洲、暗礁、暗沙和暗滩等260多座，将近100座岛礁有我国渔民的定名。这些岛礁名称，连同更路（渔船航线）远近、行驶方向，都记载在渔民祖辈相传至今的“更路簿”中。“更路簿”，是我国渔民在南海诸岛长期经营、艰苦斗争的历史见证。

（插图：陈汉中 版花：沈浩鹏）

